

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7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回购股份方案》的议案，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97）。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——股份回购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，现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1个交易日（即2023年9月28日）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2023年9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有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（%）
1	赵国义	境内自然人	23,002,772	35.49
2	赵国祥	境内自然人	6,863,122	10.59
3	深圳市柏星龙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	境内非国有 法人	3,417,500	5.27
4	赵国忠	境内自然人	3,299,757	5.09

5	荆涛	境内自然人	3,000,000	4.63
6	深圳市柏星龙创意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2,500,000	3.86
7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,062,600	3.18
8	张军	境内自然人	1,700,000	2.62
9	唐庆宇	境内自然人	1,363,213	2.10
10	姜怡坤	境内自然人	1,283,500	1.98

二、2023年9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持有人类别	持有数量（股）	持有比例（%）
1	荆涛	境内自然人	3,000,000	4.63
2	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,062,600	3.18
3	张军	境内自然人	1,700,000	2.62
4	唐庆宇	境内自然人	1,363,213	2.10
5	姜怡坤	境内自然人	1,283,500	1.98
6	杭州中证大道汇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550,325	0.85
7	袁庆洪	境内自然人	500,000	0.77
8	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430,000	0.66
9	谢一平	境内自然人	400,000	0.62
10	惠晓明	境内自然人	386,500	0.60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9月28日的《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；

（二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放的权益登记日为2023年9月28日的《前100名无限售流通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》。

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11日